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交易中是否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
第三方机构或个人的说明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湖北芯源动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对方”）持有的襄阳康豪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截至本说明出具之日，公司在本次交易中聘请的各中介机构情况具体如下：

- 1、聘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
- 2、聘请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作为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
- 3、聘请 JINGTIAN & GONGCHENG LLP 作为本次交易的中国香港法律顾问；
- 4、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次交易的审计机构及备考审阅机构；
- 5、聘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本次交易的资产评估机构；
- 6、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武汉分所作为本次交易的财务咨询机构；
- 7、聘请北京荣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交易提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和行业研究服务。

上述中介机构均为本次交易依法需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聘请行为合法合规，符合《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在投资银行类业务中聘请第三方等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除上述聘请行为外，关于本次交易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机构或个人的行为。

特此说明。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8 日